

「校園性平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研習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增進本市國中小教師之專業知能，提昇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品質。
- (二) 提供教師進修管道，促進學校輔導工作人員專業化且具宏觀之視野。
- (三) 充實本市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事件調查人員知能及專業調查人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。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0 年 10 月 5 日 (二) ~ 10 月 7 日 (四) 8:30-16:30。

五、課程主題：性平調查知能實務：校園性平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研習。

六、辦理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 3 樓演講廳。

七、參加人員：請依下列順序優先薦派參加。

- (一) 有意願協助本市各校擔任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小組成員者。
- (二) 各校性平會委員。
- (三) 請各校至少薦派 1 人參加。
- (四) 因場地限制，依報名優先順序錄取至多 50 名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八、報名時間、方式：為準備講義資料，請於 9 月 30 日 (四) 以前完成研習護照報名。

九、課程規劃：如附件一。

十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 充實本市各級學校性別平等事件調查人員庫，每校至少具備 1 至 2 位調查專長人員。
- (二) 培訓人員參與、協助學校性平事件調查。

十一、活動經費：如概算表，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或自籌。

十二、其它：

- (一) 公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排代。
- (二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核予研習時數 24 小時，並頒發研習證書。
- (三) 獎勵：辦理本案績優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表予以敘獎。

十三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附件一

新竹市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
「校園性平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研習」課程表

◎研習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 3 樓演講廳

◎研習時間：110 年 10 月 5 日(二)~10 月 7 日(四)8:30-16:30

◎課程規劃：共 24 小時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主持人/講師	備註
110/10/05 星期二	8:30-8:40	報 到	虎林國中團隊	
	8:40-8:50	開幕式	教育處長官	
	8:50-10:2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 (2 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0:20-10:30	休 息	虎林國中團隊	
	10:30-12:0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 (2 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2:00-13:10	午 餐	虎林國中團隊	
	13:10-14:4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 (2 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4:40-14:50	休 息	虎林國中團隊	
	14:50-16:3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 (2 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6:30-	賦 歸	虎林國中團隊	
	8:30-8:50	報 到	虎林國中團隊	

110/10/06 星期三	8:50-10:2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中諮商技巧之應用(2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0:20-10:30	休 息	虎林國中團隊	
	10:30-12:0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中諮商技巧之應用(2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2:00-13:10	午 餐	虎林國中團隊	
	13:10-14:4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(2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4:40-14:50	休 息	虎林國中團隊	
	14:50-16:3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(2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6:30-	賦 歸	虎林國中團隊	
110/10/07 星期四	8:30-8:50	報 到	虎林國中團隊	
	8:50-10:2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懲處追蹤及行政救濟(2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0:20-10:30	休 息	虎林國中團隊	
	10:30-12:0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懲處追蹤及行政救濟(2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2:00-13:10	午 餐	虎林國中團隊	
	13:10-15:4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危機處理與媒體公關(3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5:40-16:30	綜合討論(1小時)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	
	16:30-	閉幕式	教育處長官	

課程名稱	課程主題內容綱要	授課時數
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 ◎授課人員：建議為具法律專業背景或精熟該等相關法律者	1. 辨識校園性別事件之敏感度及調查處理專業知能。 2.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：相關法規之定義與比較、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之樣態與實例…等。 3. 刑法227條(包含學校處理學生間發生刑法第二百二十七條事件應注意事項)、少年事件處理法、行政程序法等相關法令解說。 4. 教育部相關函釋。	4
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	1.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程序及相關法規。 2. 橫向分工之行政協調…等。	4
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	調查小組組成之注意事項、分工及調查程序發動。	4
調查程序中運用諮商技巧之訓練	1. 調查人員的晤談能力、調查人員的團體動力…等(避免以誘導式問話之技巧) 2. 處理兒童及少年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專業技巧及注意事項。	4
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	1.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懲處之適用規定解說，及可能遭遇的困境與解決之道…等。 2. 申復及救濟程序解說	4
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危機處理與媒體公開	1. 校園危機管理的原則與策略。 2. 新聞事件之處理、危機溝通技巧。 3. 輔導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當事人之專業知能。 4. 對當事人法令解說及權益告知技巧。	3
綜合討論	綜合討論	1
備註：1. 按課程順序授課。 2. 完成初階課程且有案件調查經驗者，優先參加進階訓練。		